益阳市赫山区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赫山区财政局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绩效评价方法，我单位积极组织，对2021年度本单位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1、预算支出概况**

为全面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等各项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按照《省市区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和《湖南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操作办法》（湘残联字〔2018〕32号）文件精神，落实各项政策，保障残疾儿童“人人享有康复权力”，做到应救尽救，全面覆盖。2021年共救助0-6岁残疾儿童249名，救助资金277.032万元，其中中央财政及省财政资金200.1万元，市级资金30.77万元。所有资金全额拨付至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

**2、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我单位建立了预算资金和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位分设、印鉴分设管理，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项目资金拨付及时。

**3、预算资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该项目金额277.032万元，根据《益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益政发〔2019〕2号）《赫山区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方案》（益赫政办发〔2019〕13号）的通知精神，资金已全额拨付。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对于资金我单位根据文件积极与财政局对接工作，保证资金能按时到账，同时保存好文件和入账通知单备查。相关工程项目资金，财务部门做到资金到账及时汇报领导、通知业务股室，对递交至财务部门的原始凭证审慎检查、反复核对，保障票据真实、合法，程序合规后及时拨付项目资金，不滞留项目资金，保证工程项目资金链完整。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论结论

该项目符合《湖南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操作办法》（湘残联字〔2018〕32号）、《益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益政发〔2019〕2号）文件精神要求。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救助项目资金均已全额拨付至残疾儿童康复定点机构。

2、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通过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的实施，促进了我区残疾儿童“人人享有康复的权利”，我们做到公开救助范围、标准、程序、平等对待符合救助条件的残疾儿童，坚持应救尽救，全面覆盖，保障有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得到基本康复服务，大大减轻家长经济负担，让他们早日康复，尽快走进校园。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及原因分析

一是2019年4月在全省率先出台《赫山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成立了专门重点民生实事工作领导小组；每年初4月份，根据我区实际，制定《赫山区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方案》，二是通过电台、报纸、利用助残日等渠道对此项目广泛宣传，发放宣传手册资料，让广大居民了解项目开展情况，为残疾儿童家庭提供信息。三是特邀第三方评估机构对项目实施情况跟踪监督服务，每周最少两次不定时的对机构进行检查，对家长现场或电话进行询问机构服务情况和康复效果，确保民生资金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确保有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得到基本康复服务。康复率达到100%，家长满意率98%以上。

**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 残疾儿童家长对康复的期盼值很高，机构对技师业务能力要求很严，康复技师需要不断的充电学习，从而满足残疾儿童的康复需求。

2、残疾儿童家庭普遍都存在着巨大的经济压力，好多做的免费项目不能满足现实康复需求，建议门诊康复建议纳入医保政策或提高资助标准，切实减轻家庭负担，实现“应救尽救”原则，更好推进“为民办实事”项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
| 决 策（20分） | 预算支出决策  （项目立项）（8分） |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依据  充分性（4分） | 4 |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决策（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决策（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预算支出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预算支出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 |
| 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 | 4 | 预算支出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 绩效  目标（6分） | 绩效目标  合理性（3分） | 3 | 预算支出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预算支出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3分） | 3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预算支出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资金  投入（6分） | 预算编制  科学性（3分） | 3 |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3分） | 3 |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 过  程（20分） | 资金  管理（12分） | 资金  到位率（4分） | 4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预算支出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
| 预算  执行率（4分） | 4 | 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预算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4分） | 4 |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虐列支出等情况。 |
| 组织  实施（8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4分） | 4 | 预算支出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预算支出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4分） | 3 |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预算支出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预算支出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产 出（40分） | 产出  数量（10分） | 实际  完成率（10分） | 10 | 预算支出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产出  质量（10分） | 质量  达标率（10分） | 9 | 预算支出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预算支出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 产 出（40分） | 产出  时效（10分） | 完成  及时性（10分） | 9 | 预算支出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完成该预算支出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预算支出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预算支出所需的时间。 |
| 产出  成本（10分） | 成本  节约率（10分） | 9 | 完成预算支出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预算支出预算为参考。 |
| 效 益（20分） | 预算支出  效益（20分） | 实施效益（10分） | 9 |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预算支出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10分）对  象满意度 | 1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预算支出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预算支出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总分 |  |  | 95 |  |  |